

新聞稿

行政院主計總處

綜合規劃處、公務預算處、基金預算處 台北市忠孝東路一段一號 電話：(02)3356-6500 傳真：(02)2391-0790
會計決算處、綜合統計處、國勢普查處、主計資訊處 台北市廣州街二號 電話：(02)2380-3400 傳真：(02)2380-3444
中華民國 101 年 3 月 27 日下午 4 時發布，並透過網際網路同步發送 新聞聯繫人：陳惠欣 小姐
網址：<http://www.dgbas.gov.tw> 電話：(02) 2380-3562



99 年農林漁牧業普查初步統計結果

99 年農林漁牧業普查業於上 (100) 年 4 月 10 日至 6 月 10 日完成實地訪查作業，並於 6 月底開始進行資料輸入、整理及檢誤等工作，為爭取時效，爰依統計法及普查方案之規定，先擷取重要項目編製初步統計結果，並陳報行政院後發布。茲將普查初步統計結果重點摘述如次：

一、農林漁牧業家數概況：

- (一) 農林漁牧業普查家數較 94 年增加：99 年底農林漁牧業普查家數為 84 萬 3,708 家，較上次普查 (94 年底) 之 82 萬 4,226 家增加 1 萬 9,482 家或 2.4%，其中農牧業受農地開放買賣致持有人增加，以及繼承分戶新增影響，林業受繼承分戶新增、推動造林獎勵政策影響，致家數均呈增加；漁業與農事及畜牧服務業家數則持續減少。
- (二) 有從事農牧業、漁業家數持續減少：99 年底有從事農牧業、漁業家數計 72 萬 1,448 家與 4 萬 3,195 家，較 94 年底之 72 萬 9,387 家、4 萬 5,390 家，分別減少 7,939 家、2,195 家，或 1.1%、4.8%。而未從事農牧業、漁業者計 6 萬 71 家與 5,439 家，5 年來分別增加 1 萬 7,104 家、1,751 家，或 39.8%、47.5%。

二、農林漁牧業資源運用情形：

- (一) 農牧業可耕作地面積中全年未使用及暫作栽培農作物以外用途者增加近 8 千公頃：99 年底農牧業可耕作地面積為 57 萬 9,192 公頃，5 年來減少 1 萬 8,246 公頃或 3.1%。其中供為「生產農作物」、「開放觀光、採摘」、「田、旱地造林」等農用者占可耕作地面積之 92.3%；而全年未使用及暫作栽培農作物以外用途等非農用面積為 4 萬 4,396 公頃或占 7.7%，5 年來增加 7,858 公頃或 21.5%，若加計兩次普查減少之可耕作地

面積，累計非農用面積為 6 萬 2,642 公頃，占 94 年底可耕作地面積之 10.5%，5 年來增加 4.4 個百分點。

- (二) 從事農牧業之平均每家可耕作地規模持續趨小：99 年底從事農牧業且有可耕作地者，平均每家可耕作地面積為 0.77 公頃，較 94 年底之 0.80 公頃減少 0.03 公頃。其中農牧戶、農牧場平均每家可耕作地面積分別為 0.73 公頃、46.59 公頃，5 年來各減少 0.01 公頃、41.46 公頃。
- (三) 從事農牧業之可耕作地非自有自用比率增加：99 年底從事農牧業之可耕作地面積仍多屬自有自用者占 80.7%，惟屬非自有自用比率已由 94 年底之 15.5% 增至 19.3%，增加 3.8 個百分點。其中專業農牧戶、以農牧業為主之兼業農牧戶及農牧場，其可耕作地屬非自有自用比率分別為 23.7%、37.1% 及 27.6%，均較全體農牧業之 19.3% 為高。
- (四) 漁業漁撈設備增加；養繁殖面積減少：99 年底漁撈之動力漁船計 9,549 艘，其中有作業動力漁船計 8,935 艘，5 年來增加 614 艘或 7.4%，其平均每艘動力漁船噸位數由 70.0 噸減為 56.7 噸。而水產養繁殖之魚塭、淺海及其他養繁殖面積計 4 萬 4,082 公頃，其中有使用面積計 4 萬 1,093 公頃占 93.2%，較 94 年底減少 2,114 公頃或 4.9%。
- (五) 林業土地面積增加：99 年底全國林業土地面積（含林地面積及林業附屬用地面積）為 185 萬 5,808 公頃，因受造林獎勵政策推動影響，較 94 年底增加 1 萬 2,231 公頃或 0.7%。

三、農漁戶家庭人口及農業勞動力：

- (一) 農漁戶家庭人口及平均每家人口數逐年下降：99 年底農牧戶及獨資漁戶家庭人口數計 309 萬 1,612 人，5 年來減少 45 萬 3,190 人或 12.8%。其中農牧戶及獨資漁戶家庭人口數占全國總人口數比率分別為 12.9% 及 0.8%，較 5 年前各減少 2.2 及 0.1 個百分點。農牧戶家庭平均每家人口數為 3.8 人，5 年來減少 0.6 人；獨資漁戶家庭平均每家人口數為 3.7 人，5 年來減少 0.4 人。從事農、漁業之家庭人口數由 94 年底之 4 至 6 人為主，改以 1 至 3 人為多數，分占 48.3%、49.0%，5 年來各增加 9.4、7.4 個百分點。
- (二) 從事農林漁牧業之經營管理者愈趨高齡；高中（職）及以上教育程度者漸提升：99 年底從事農林漁牧業之經營管理者平均年齡為 61.7 歲，較 5 年前增加 0.8 歲，其教育程度雖以小學及自修以下程度者最多占 53.4%，惟高中（職）及以上程度者占

26.4%，5年來增加6.4個百分點。

- (三) 農林漁牧業從業人數近 171 萬人：99 年從事農林漁牧業人數計 170 萬 8,141 人（包含 99 年底常僱員工、臨時員工，以及全年有從事 1 日以上之自家農漁業工作者），其中以自家人力為主之不支薪資人員占 85.9%，臨時員工占 10.5%，常僱員工占 3.6%；平均每家從業人數為 2.0 人。

四、農漁業經營發展：

- (一) 農漁業收入提高：99 年有農牧業收入者平均每家全年農牧業收入（不含薪資、補助及經營其他事業等非農業所得）為 36 萬 1 千元，較 94 年之 29 萬元，增加 7 萬 1 千元或 24.5%，其中以農牧業為主之兼業農牧戶及非高齡專業農牧戶較高，分別為 113 萬 1 千元、74 萬 9 千元。有漁業收入者平均每家全年漁業收入為 164 萬 5 千元，較 94 年之 118 萬 1 千元，增加 46 萬 4 千元或 39.3%。
- (二) 農漁業多元化經營收入佳：99 年農牧業及漁業採多元化經營（兼營加工或休閒）且有農漁業收入者各計 7,895 家、438 家，其平均每家農牧業、漁業收入分別為 180 萬 8 千元、240 萬 4 千元，為傳統經營之 34 萬元及 163 萬 7 千元之 5.3 倍及 1.5 倍。
- (三) 農業經營方式改變：99 年農牧業經營者漸採專業化分工，其生產作業階段委託農事及畜牧服務業者計 43 萬 8,446 家或占 60.8%；隨著技術進步採農業設施栽培者計 5 萬 586 家，較 5 年前增加 1 萬 9,021 家或 60.3%；在安全農業部分，從事農牧業者之可耕作地未使用化學肥料及農藥家數計 7 萬 9,641 家、面積計 4 萬 5,308 公頃，5 年來分別增加 1 萬 2,031 家、1,391 公頃，或 17.8%、3.2%。
- (四) 重點農漁產品生產佳：為利農業永續發展，精緻農業之重點農漁產品中，蘭花種植有農畜產品銷售收入者計 1,759 家，其平均每家年底可耕作地面積為 0.80 公頃；每家全年農畜產品銷售收入為 263 萬 1 千元。石斑魚養繁殖有漁產品銷售收入者計 1,706 家，其中有魚塢、淺海及其他養繁殖者之平均每家年底面積為 2.0 公頃；有箱網養繁殖者之平均每家年底體積為 1 萬 8,168 立方公尺；每家全年漁產品銷售收入為 291 萬 2 千元。

詳細報告內容請點選行政院主計總處網站

<http://www.dgbas.gov.tw/ct.asp?xItem=30722&ctNode=3278>